

## 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 关于信用卡积分政策调整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近期我行信用卡业务再次进行战略调整，结合目前业务状况，我行拟对信用卡部分积分政策稍做调整。具体如下：

- 一. 针对每个信用卡账户（主卡和附属卡视为同一个信用卡账户），将现有规则“每年可计有效信用卡积分总额累计不超过 3,600,000 积分”调整为“每年可计有效信用卡积分总额累计不超过 2,000,000 积分”。
- 二. 针对渣打人民币信用卡境内线下消费，将现有规则“每消费 1 元人民币获得 3 积分”调整为“每消费 1 元人民币获得 1 积分”。
- 三. 针对渣打美元信用卡消费，将现有规则“每消费 1 美元获得 10 积分”调整为“每消费 1 美元获得 7 积分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五日